

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交通安全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計劃綱要。
- (二) 本校學區交通狀況與環境需要。

二、目標：

- (一) 培養學生交通安全常識，進而遵守交通規則，維護交通秩序。
- (二) 預防交通事故，減少意外傷害。
- (三) 影響社區，建立良好的交通秩序。

三、實施原則：

- (一) 全校教師共負指導之責。
- (二) 本校學生上下學之安全指導與平日之觀念培養並重。
- (三) 加強值週人員責任，實施學生校外交通安全教育指導。

四、實施辦法：

(一) 基本觀念

1. 交通安全人人有責，必須由自己做起。
2. 車禍可怕，必須時時提高警覺，才能避免意外事故。
3. 行人走人行道、慢車走慢車道、快車走快車道，建立行路倫理。
4. 人人遵守交通規則，服從交通指揮，維護交通秩序。

(二) 成立組織

1. 志工：成立愛心志工交通導護隊，協助維護學生放學之交通秩序。
2. 每週值週任務編組：

(1). 值週導護老師：

- A. 每日上午 7 時 10 分至 7 時 40 分協助側門路隊學生入校及家長車隊秩序維護與指導
- B. 每日學生放學協助帶領學生至校門口及帶至忠愛路路口過馬路。

(2). 警衛：

- A. 每日上午 7 時 10 分至 7 時 40 分協助正門路隊學生入校及家長車隊秩序維護與指導
- B. 每日學生放學協助引導安親班車輛、家長接送車輛之秩序維護

(3). 學務組：正門、路口交通秩序維護與指導。

(三) 編組學生路隊和車隊

依照學生上學路線編組，每一路隊擇一負責任同學擔任隊長。

(四) 教學活動

1. 利用學生實際經驗或書報所刊登之事例，於課程中引導學生討論。
2. 利用早自習導師時間，引導學生檢討交通安全實況。
3. 舉辦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五) 環境佈置

1. 利用學校自然環境，佈置各項交通標誌，指導學生認識。
2. 公佈交通安全各項競賽活動之優勝作品。
3. 隨時公佈報章、雜誌所刊登之交通事故圖片，提醒學生注意。

(六) 配合活動

1. 舉辦理各項藝文競賽(為生命而唱)，增強教育效果。
2. 模擬各項交通狀況，舉辦交通安全示範，培養學生應變能力。
3. 帶領學生至路口參觀交通狀況，並以所見事實，進行分析與討論

五、督導考核

- (一) 由校長、教導主任、訓導組長及各處室主任，組成交通安全教育督導小組，定期與不定期考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情形。
- (二) 教導主任、訓導組長與各週值週導師，負責督導平日學生上下學路隊。
- (三) 執行本計劃成績優良之教師、愛心志工，得報請縣府獎勵。

六、附則

本計畫經本校交通安全委員會提交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輔導室主任：

校長：